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邱睿宇
電 話：04-37061378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119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簡章暨課課表 (011190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辦理「2020年人權教師研習營」活動，逕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109年9月15日(109)228貳字第1091200845號函。
- 二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09年11月7-8日(禮拜六、日)。
 - (二)活動地點：二二八國家紀念館(臺北市南海路54號)。
 - (三)研習課程：如附件。
 - (四)研習費用：研習免費，惟需繳交保證金新臺幣500元〔保證金匯款帳戶戶名：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，帳號：臺灣銀行城中分行(004)045 004 738305〕。
 - (五)全程參與：致贈《青春二二八：二七部隊的抵抗、挫折與流轉》、《烈火中的二二八-漫畫版》書籍各1本、「二二八布面資料袋」一個及退還保證金。



(六)報名方式：

- 1、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錄，可登錄教師研習時數。
- 2、上網填寫報名表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j55vGZ>）或以電子郵件、傳真寄送報名表；並匯入保證金後，即完成報名。
- 3、報名及保證金匯款截止日：109年10月23日（星期五），保證金逾期繳交者，視同棄權報名。

(七)聯絡方式：02-2332-6228*127黃詩茹專員 ruru@228.org.tw · 傳真：02-2339-6228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等六直轄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、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